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情况概述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测试结果，2020 年公司及子公司需要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6,147.69 万元。本年度共需核销 1,358.04 万元。

二、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具体情况

本年度共需计提减值准备 6,147.69 万元。其中：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634.58 万元，包括：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998.1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5.18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 146.2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394.94 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13.10 万元。

本年度共需核销 1,358.04 万元。其中：核销应收账款 258.45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 1,099.59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年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6,147.69 万元。本年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五、董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事项。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核销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七、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有助于真实、合理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及资产核销。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